

中华人民共和国

行政管理法规选编

(1949年—1984年)

应松年 朱维究 方彦 选编

(下——I)

西北政法学院科研处

一九八四年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行政管理法规选编

(1949年10月1日——1984年5月31日)

应松年 朱维究 方 彦 选编

(下1)

西北政法学院科研处

一 九 八 四 年

编辑说明

《行政管理法规选编》收集的是建国以来至一九八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点是三中全会以来，国家发布的主要行政管理法规。

本书可以看作是高等学校法学教学参考书《行政法教学参考资料》（法律出版社，一九八三年版）的续编。该书的主要部分是建国以来到一九八二年底国家发布的行政管理法规的目录。本书则选编了主要法规，互相补充，在体例上都与高等学校法学试用教材《行政法概要》（法律出版社，一九八三年版）相一致，以供行政法教学和研究参考之用。

本书由西北政法学院、中国政法大学的应松年、朱维究、方彦同志编选，不当或错误之处，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一九八四年五月一日

附注：本书编论时，适值《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公布，特予补入。将原《民族区域自治实施纲要》与《兵役法》抽去。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行政管理法规选编

(1949年10月1日——1984年5月31日)

分 类 总 目

(上 册)

- 一、总类
- 二、国家行政机关
- 三、国家行政工作人员
- 四、国家行政管理的法制监督
- 五、外事行政管理
- 六、军事行政管理
- 七、民政行政管理
- 八、公安行政管理
- 九、司法行政管理

(下 册)

十、国民经济的行政管理

1. 总类
2. 农业行政管理
3. 工业行政管理
4. 交通行政管理
5. 基本建设行政管理
6.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行政管理
7. 财政金融行政管理
8. 商业行政管理
9. 工商行政管理
10. 海关行政管理
11. 中外合资、特区行政管理

十一、教科文行政管理

1. 教育行政管理
2. 科技行政管理
3. 文化行政管理
4. 卫生行政管理
5. 体育行政管理

目 录

下册 —— 1

十、国民经济的行政管理

1. 总 类

国民经济计划编制暂行办法

(一九五二年一月八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
财政经济委员会公布) (3)

国务院关于各部负责综合平衡和编制各该管生产、事 业、基建和劳动计划的规定

(一九五七年一月十五日发布) (14)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改进计划管理体制的规定

(一九五八年九月二十四日国务院全体会议
第八十次会议通过；一九五八年九月二十四日发
布) (17)

国务院关于推动经济联合的暂行规定

(一九八〇年七月一日国务院常务会 议 通
过) (21)

国务院关于开展和保护社会主义竞争的暂行规定

(一九八〇年十月十七日国务院常务会议
通过) (24)

- 国务院批转国家经济委员会关于扩大企业自主权试点工作情况和今后意见的报告
(一九八〇年九月二日) (28)
- 附：国家经济委员会关于扩大企业自主权试点工作情况和今后意见的报告
(一九八〇年八月九日) (29)
- 国务院批转国家经济委员会、国务院体制改革办公室关于工业管理体制改革的座谈会汇报提纲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四月一日) (41)
- 附：国家经济委员会、国务院体制改革办公室关于工业管理体制改革的座谈会汇报提纲
(一九八一年三月十四日) (42)
- 国家经济委员会、国务院体制改革办公室、国家计划委员会、财政部、商业部、外贸部、国家物资总局、国家劳动总局、国家物价总局、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国务院有关扩权文件，巩固提高扩权工作的具体实施暂行办法》的联合通知
(一九八一年五月二十日) (57)
- 附：贯彻落实国务院有关扩权文件，巩固提高扩权工作的具体实施暂行办法 (58)
- 国务院批转国家经济委员会、国务院体制改革办公室关于实行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若干问题的意见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75)
- 附：国家经济委员会、国务院体制改革办公室关于实行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若干问题的意见

- (一九八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77)
- 国务院批转关于实行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若干问题的
暂行规定的通知
- (一九八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87)
- 附：关于实行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若干问题的暂
行规定 (88)
-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国营工业企业进行全面整顿的
决定
- (一九八二年一月二日) (94)
- 国务院批转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国家经济委员
会、财政部关于当前完善工业经济责任制几个问
题的报告的通知
-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八日) (105)
- 附：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国家经济委员
会、财政部关于当前完善工业经济责任制几
个问题的报告
- (一九八二年十月三十日) (106)
- 关于全国性专业公司管理体制的暂行规定
- (一九八二年三月十二日国务院常务会议通
过，一九八二年三月十六日国务院发布) (114)
- 国务院批转国务院财贸小组关于成立中国丝绸公司的
报告的通知
-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七日) (116)
- 附：国务院财贸小组关于成立中国丝绸公司的
报告
- (一九八一年十一月十六日) (118)

国务院批转国家机械工业委员会关于成立中国汽车工业公司的报告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2)

附：国家机械工业委员会关于成立中国汽车工业公司的报告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十日) (122)

国务院关于成立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的通知

(一九八二年五月十二日) (126)

附：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董事会关于成立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的报告（摘要）

(一九八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127)

2. 农业行政管理

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

(一九七九年九月二十八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129)

中共中央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的通知

(一九八〇年九月二十七日) (153)

附：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

(一九八〇年九月十四日至二十二日各省市区第一书记座谈会纪要) (154)

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国家农委《关于积极发展农村多种经营的报告》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三月三十日) (161)

全国农村工作会议纪要

(一九八二年一月一日中共中央批转)

..... (167)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动植物检疫条例

(一九八二年六月四日国务院发布)

..... (183)

植物检疫条例

(一九八三年一月三日国务院发布)

..... (191)

关于国内邮寄、托运植物和植物产品实施检疫的联合通知

(一九八三年八月一日农牧渔业部、林业部、铁道部、交通部、邮电部、国家民航局印发)

(195)

国务院关于实行“粮食征购、销售、调拨包干一定三年”的粮食管理办法

(一九八二年一月十三日)

(198)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商业部关于完成粮油统购任务后实行多渠道经营若干问题的试行规定的通知

(一九八三年一月二十二日)

(202)

附：商业部关于完成粮油统购任务后实行多渠道经营若干问题的试行规定

(一九八三年一月二十二日)

(203)

农牧渔业部、中国农业银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积极扶持农村各种农机化服务站(公司)的联合通知

(一九八三年三月十六日)	(206)
中国农业银行关于大力支持粮食专业户的通知	
(一九八三年四月十三日)	(208)
国务院批转水利部关于三十年来水利工作的基本经验	
和今后意见的报告	
(一九八〇年十月二十日)	(210)
附：水利部关于三十年来水利工作的基本经验和	
今后意见的报告	
(一九八〇年十月六日)	(211)
水土保持工作条例	
(一九八二年六月三十日国务院发布)	
.....	(223)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试行)	
(一九七九年二月二十三日第五届全国人民	
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原则通过)	
.....	(23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大力开展植树造林的指示	
(一九八〇年三月五日)	(244)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保护森林发展林业若干问题的	
决定	
(一九八一年三月八日)	(251)
林业部关于稳定山权林权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情况	
简报	
(一九八一年七月十一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	
.....	(262)
林业部、国家城市建设总局关于开展爱护树木花草文	

明教育活动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三月十日)	(266)
附：爱护树木花草公约	(267)
国务院关于开展全民义务植树运动的实施办法	
(一九八二年二月二十七日国务院常务会议	
通过)	(267)
水产资源繁殖保护条例	
(一九七九年二月十日国务院颁布)	
.....	(271)
农业部关于加速发展畜牧业的报告	
(一九八〇年三月二十二日国务院批转)	(277)
兽药管理暂行条例	
(一九八〇年八月二十六日国务院批转)	
.....	(289)
国家农委、国家科委、农业部、林业部、农垦部、水利部、国家水产总局、中央气象局、中国科协、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中国农业银行关于切实加强农业科技推广工作加速农业发展的联合通知	
(一九八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296)
农药登记规定	
(一九八二年四月十日农业部、林业部、化工部、卫生部、商业部、国务院环境保护领导小组颁布)	(299)
关于发展社队企业若干问题的规定 (试行草案)	
(一九七九年七月三日国务院颁发)	
.....	(302)

国营农场工作条例（试行草案）

（一九七九年八月一日农垦部颁发）

.....(316)

国务院批转农牧渔业部《关于发展农垦农工商联合企业若干问题的规定》的通知

（一九八三年二月十七日）.....(329)

附：农牧渔业部关于发展农垦农工商联合企业若干问题的规定

（一九八三年一月二十九日）.....(330)

3. 工业行政管理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发《国营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暂行条例》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七月十三日）.....(333)

附：国营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暂行条例

.....(335)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颁发《国营工厂厂长工作暂行条例》的通知

（一九八二年一月二日）.....(340)

附：国营工厂厂长工作暂行条例.....(341)

国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

（一九八三年四月一日国务院颁布）.....(348)

中华人民共和国优质产品奖励条例

（一九七九年六月三十日国务院批准，国家

经委颁发）.....(363)

国家经济委员会关于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优质产品

奖励条例》的补充规定 (一九八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366)
工业企业全面质量管理暂行办法 (一九八〇年三月十日国家经济委员会颁发)	(370)
质量管理小组暂行条例 (一九八三年十二月二日国家经济委员会 印发)	(380)
机械电子工业技术改造试行条例 (一九八三年七月五日国务院发布)	(386)
国家经济委员会、国家计划委员会关于加强技术改造 管理的通知 (一九八三年八月十五日)	(404)
生产资料服务公司业务管理办法 (一九八三年四月十二日国务院批准, 一九 八三年五月二十六日国家物资局发布)	(410)
国务院关于整顿和加强统配物资管理的通知 (一九八三年八月十日)	(416)
国务院批转关于在工业交通企业加强法制教育严格依 法处理职工伤亡事故的报告 (一九八〇年四月七日)	(418)
附: 国家经济委员会、国家劳动总局、中华全 国总工会关于在工业交通企业加强法制教育 严格依法处理职工伤亡事故的报告(摘要) (一九八〇年二月二十五日)	(419)
国务院关于发布《矿山安全条例》和《矿山安全监察	

条例》的通知

(一九八二年二月十三日)(421)

附：矿山安全条例(423)

附：矿山安全监察条例(439)

群众报矿奖励办法

(一九八〇年四月二十四日国务院批准，一九八〇年五月十二日地质部、煤炭工业部、冶金工业部、石油工业部、化学工业部、第二机械工业部、建筑材料工业部、轻工业部发布)(442)

4. 交通行政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港管理暂行条例

(一九五四年一月二十一日政务院第二〇三次政务会议通过，一九五四年一月二十三日政务院公布)(444)

交通部关于海损赔偿的几项规定

(一九五九年九月十九日发布，自一九五九年十月十五日起施行)(450)

海损事故调查和处理规则（试行）

(交通部一九七一年十二月十五日发布)
.....(452)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共同海损理算暂行规则

(简称北京理算规则)
(一九七五年一月一日)(456)

机动车管理办法

(一九六〇年一月十二日国务院批准，一九

六〇年二月十一日交通部发布施行)	(461)
国务院批转交通部关于长江航运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	
(一九八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472)
附: 交通部关于长江航运体制改革方案 (摘要)	
(一九八三年三月十日)	(47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籍船舶航行长江水域管理规定	
(一九八三年四月九日国务院批准, 一九八	
三年四月二十日交通部发布)	(477)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七号)	
(一九八三年九月二日)	(481)
附: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	(481)
(一九八三年九月二日)	
公路交通规则	
(一九六〇年七月三十一日国务院批准, 一	
九六〇年八月二十七日交通部公布)	(490)
水路旅客运输规则	
(一九八〇年七月十五日交通部发布, 一九	
八〇年十一月一日起实行)	(502)
水路货物运输规则	
(一九七九年六月二十五日交通部颁发)	
.....	(522)
中国民用航空国内旅客运输规则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公布, 自一九七七年十	
月一日起试行)	(540)
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货物运输规则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公布, 自一九七七年十	

月一日起试行)	(551)
司法部、铁道部联合指示经由铁路运送货物的赔偿案 件货主提起诉讼的时效及司法管辖权的决定 (一九五四年九月十日)	(562)
公路汽车货物运输规则 (试行) (一九七三年五月一日起执行, 交通部公布)	(563)
公路汽车旅客运输规则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交通部颁发)	(572)
铁路旅客运输规程 (一九八〇年七月一日铁道部公布实行)	(583)
铁路货物运输规程 (一九八一年十月一日铁道部公布实行)	(616)

5. 基本建设行政管理

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基本建设委员会、财政部关于 加强基本建设管理的几项规定 (一九七八年四月二十二日颁发)	(644)
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基本建设委员会、财政部关于 基本建设程序的若干规定 (一九七八年四月二十二日颁发)	(652)
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基本建设委员会、财政部关于 基本建设项目和大中型划分标准的规定	